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

苏教办体艺函〔2023〕17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 省体育局办公室 关于加强第一届全国学生（青年）运动会 校园组备战和参赛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体育局，省教科院，各相关学校，各相关训练单位，省足协，省学生体协：

由教育部、国家体育总局、共青团中央共同主办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学生（青年）运动会（以下简称学青会）将于2023年11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举办。为扎实做好学青会组队、备战和参赛工作，切实发挥体教融合优势，力争优异成绩，展示江苏风采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竞赛项目设置

本届学青会校园组分大学、中学两个组别，设田径、游泳、篮球、排球、足球、乒乓球、羽毛球、健美操（啦啦操）、武术、毽球共10个比赛项目，其中，大学组田径、游泳项目分设甲组、乙组。比赛期间，还将组织全国学青会科学论文报告会（以下简称科报会）。

二、任务分工

(一)田径。大学组由苏州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南京市第十三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体育局训练中心田径运动管理中心。

(二)游泳。大学组由东南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秦淮科技高中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南京体育学院游泳学院。

(三)篮球。大学组由中国矿业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男子由南京市第九中学、女子由南京市金陵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体育局训练中心篮球运动管理中心。

(四)排球。大学组男子由江苏大学、女子由南京师范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男子由南京市第一中学、女子由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秦淮科技高中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体育局训练中心排球运动管理中心。

(五)足球。大学组男子由河海大学、女子由江苏师范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男子由常州市北郊高级中学、女子由张家港市凤凰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江宁足球训练基地和省足球运动协会。

(六)乒乓球。大学组由东南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江苏省盐城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南京体育学院乒羽学院。

(七)羽毛球。大学组由苏州科技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南京市第十二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

为南京体育学院乒羽学院。

(八) 健美操(啦啦操)。大学组健美操由中国药科大学、啦啦操由南京体育学院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南京市中华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学生体协。

(九) 武术。大学组由扬州大学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江苏省江阴高级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体育局训练中心武术运动管理中心。

(十) 毽球。大学组男子由江南大学、女子由常熟理工学院担负组队任务,中学组由太仓市陆渡中学担负组队任务,备战和参赛指导支持单位为省学生体协。

(十一) 科报会。高校论文征集由东南大学牵头负责,中小学论文征集由省教育科学院牵头负责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部门及各高校要广泛动员,统筹各方面力量积极参赛,做好论文的征集和报送工作。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报送的论文进行评审遴选,对遴选出的论文指导修改,统一提交科报会。各地各高校对在科报会中取得二等奖(含)以上的论文,应予以在体育类核心期刊发表论文同等认定。

各组队学校要强化主体责任,切实担负起项目组队、备战参赛和反兴奋剂等各项工作任务。要认真制定训练计划,主动加强与指导支持单位沟通联络,选好配强教练员班子。要对照学青会规程要求,全面选拔优秀运动员,细而又细逐人做好参赛资格审查,跟进做好运动员文化学习、后勤保障、反兴奋剂、赛风赛纪教育等。由于本届学青会处于学期中,学校要帮助参赛运动员处

理好学习矛盾，特别是相关高校要专门制定政策，妥善安排运动员备战参赛期间的上课、考试等学习任务，及时解决后顾之忧，确保全身心投入训练、比赛。对符合参赛资格的已毕业运动员，组队学校要主动联系协调相关单位，确保运动员能够代表我省参赛。省教育厅已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安排专项经费，组队学校在专项经费下达前可结合备战实际先行垫付有关费用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 统一思想，凝聚共识。举办学青会是推动新时代学校体育改革发展、增强学生体质、促进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重要措施，也是检验我省学校体育工作成效、展示新时代江苏学生风貌的重要平台。各地各组队学校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针对校园组涉及项目多、备战时间紧、工作任务重的实际，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，发挥体教融合优势，主动与相关单位加强联络沟通和协调配合，对照赛事规程和参赛要求，加快推进各项备战工作，确保圆满完成参赛任务。

(二) 明晰职责，群策群力。省教育厅、省体育局负责全面统筹校园组各项目组队、训练、参赛及科报会工作。各设区市教育局、体育局和相关学校要主动跟进，支持协助各组队学校做好队员选拔、资格核查、场馆保障、训练指导、运动康复等工作。各指导支持单位要与组队学校紧密协作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协助做好选拔组队、资格核查、训练、注册、参赛、反兴奋剂、安全管理等工作。各组队学校要全面落实细落实各项工作任务，加强领导和督促检查，全力以赴争金夺银。

(三) 加强督导，确保实效。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对照职责分工，健全完善对接联络、检查督导、请示报告等工作机制，层层传导压力，压紧压实责任，以严谨的作风、务实的举措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。省教育厅、省体育局结合工作实际组建督导组(见附件1)，对我省各参赛项目全程进行监督管理和检查指导，并将根据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奖励和处罚。

- 附件：1. 全国第一届学生（青年）运动会校园组督导组成员
2. 组队单位、指导支持单位负责人及电话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